

红楼梦识要

——
宋淇红学论集

宋淇
著

中 国 书 局

责任编辑：陶玮

封面设计：胡建斌

《红楼梦》识要——宋淇红学论集

宋 淇 编著

出版：中国书店

地址：北京市宣武区琉璃厂西街57号

邮编：100052

发行：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北京市李史山胶印厂

开本：850×1168 1/32

版次：2000年12月第1版 2000年12月第1次印刷

字数：320千字

印张：12.875

印数：0001—5000

书号：ISBN 7-80663-051-1/I·199

定价：19.00元

敬告读者

本版书凡印装质量不合格者由本社调换，
当地新华书店售缺者可由本社邮购。



序

蔡义江

读宋淇红学论著,令我有恍然而悟、惊喜不已的感觉,相信极大多数的读者也会如此。

以宋淇在红坛先贤中的地位而论,我敬之为“香港的俞平伯”。但他的研究并非俞平伯的路子,而更倾心于20世纪初的王国维。他说:

真正第一篇从文学批评的立场讨论《红楼梦》的论文是王国维的《红楼梦评论》,发表时是光绪三十一年,即1905年。王国维真是一位文学批评大师。当时一般学者认为《红楼梦》是不屑一顾的说部,他却公然提出:“吾人于是得一绝大著作,曰《红楼梦》。”“《红楼梦》自足为我国美术上之唯一大著述。”在六十余年前(按:以今天算已近百年),这是何等的见解,何等的胆识!他认为《红楼梦》是悲剧中的代表作,同时他又指出贾宝玉影射谁,《红楼梦》是不是自传,都无关宏旨,真令我们钦佩万分。最可惜的是王国维在文学批评方面建立了桥头堡,后起无人,没有人做更深入的研究。

序

红楼梦识要——宋淇红学论集

为此，宋淇大声疾呼：“现在正是我们继续在他(王国维)所建立的桥头堡登陆的时候，向前突破的时机到来了！”(《新红学的发展方向》)

红学在某种程度上确有点像迷魂阵，入于其中者，一不小心，就容易走错路子，钻进死胡同，堕入陷阱，迷失了方向。所以红学历来就显得格外的异说纷呈，无奇不有，却又往往真理少而荒谬多。宋淇是一位难得的清醒的红学家，研究的路子很正，他从不作那些耸人听闻的新奇的高论；但又言必有物，有自己的新发现，总能给人以许多启迪和裨益。这是非常不容易的。

好从文学批评的视角看问题，是宋淇红学文章的一个特点。我想，不忘《红楼梦》本身的文学价值，也许正是他时时能大处着眼，把握方向，步在正道上的一個原因。大文章且不说，即如《说斗篷》这样的小题目，他竟从曹雪芹和莎士比亚各自创造了四百多个人物说起，说莎翁的人物分配在三十多个剧本中，而曹雪芹的人物却严密地组织在一个大单元中；然后再谈到《红楼梦》如何使众多人物在描述时不顾此失彼、轻重倒置地“利用事件、人物和道具把众人串连在一起”的技巧方法，眼光始终通览全书，最后才落到论说的重点第四十九回“白雪红梅”，分析作者如何借斗篷“反映出各人的性格和身份”，如此等等。该文并非宋淇重要之作，小题目的文章也未必都该如此落笔，但宋淇注重从文学批评角度评《红》，这倒可算是个颇有代表性的例子。

红学研究中，注重文学批评的常忽视包括脂评在内的版本资料；研究版本资料的又多不太懂文学批评，这每每令我引为憾事。宋淇是文学批评的大行家，又在脂本脂评上着实下过不少功夫，他既着眼于文学批评，又特别重视脂评，他的不少文章都充分利用或经常引用脂评这一研究《红楼梦》极其宝贵的第一手资料。这也许是他评《红》著述多有发现的又一个原因。

宋淇文章形式多样，有大有小，有宏观有微观；宏观多在微观



基础上形成,因而扎实;微观而又时时有宏观为指导,因而能不离谱。他谦称自己的一组小文章小题目为“识小”,综观其所有论《红》著作,我赞其为“识要”。

宋淇学贯中西,见多识广,他常将《红楼梦》置于世界文学之林作相互比较,读者可以在他的红学文章中读到诸如莎士比亚、巴尔扎克、托尔斯泰、陀思妥耶夫斯基、狄更斯、海明威、卡夫卡……等一大批世界文学巨匠的名字,曹雪芹的名字,列于其中,本当之而无愧。

美国华裔学者余英时有《红楼梦的两个世界》一书,为海内外治《红》者所瞩目。据说余氏的基本观点,实源于宋淇的《论大观园》一文,我完全相信。

宋淇的红学论文可读性很强。相信只要是《红楼梦》爱好者,读此书都会产生极大的兴趣,并能从中得到不少的教益。

宋淇的红学论文有若干篇曾在《红楼梦学刊》上发表过,有两篇还被收入到《香港红学论文集》一书中,但极大部分都只在香港报刊上发表,有的还不及发表出来。大陆一般读者想看,一时还不容易找到。在大陆正式出版他的红学专著,还是首次。这对广大红学爱好者、研究者来说,无疑是一个好消息,相信此书一定会受到普遍的欢迎。

梅节、陈庆浩兄花费了不少时间、精力,整理了宋淇遗稿,汇集编排成书,诚恳地约我为此书作序。我深感荣幸,更觉十分惶恐,因资历与学识皆不足以胜任故也。现在,只是为了表示我对这位在红学事业上作出过不少贡献的先辈的崇敬和纪念,特不避鄙陋,说了以上一些十分粗浅的话。

1999年11月于北京
东皇城根南街84号

序

目 录

[1] 序

[1] 一、新红学的发展方向

[13] 二、论大观园

[39] 三、论贾宝玉为诸艳之冠

[79] 四、怡红院总一园之首

[105] 五、怡红院的四大丫鬟

[185] 六、论冷月葬花魂

[201] 七、贾宝玉知医理

[206] 八、薛宝钗的冷香丸

[211] 九、晴雯夭风流

[226] 十、王熙凤的不治之症

[244] 十一、林黛玉泪尽夭亡

[279] 十二、戚序有正本《红楼梦》的始末

[296] 十三、读曹寅《楝亭集》后

[306] 十四、新红学研究的定位

——评《红楼梦大辞典》



[313] 十五、贾政是不是假正经

[322] 十六、床和炕

[331] 十七、说斗篷

[336] 十八、“汪恰洋烟”的三种解释

[340] 十九、红楼梦识小

[340] (一) 麝月

[342] (二) 情榜中的副册

[344] (三) 薛宝钗的特写

[347] (四) 《红楼梦》与《金瓶梅》

[349] (五) 曹寅藏浙江梅花图

[351] (六) 贾宝玉与秦可卿

[353] (七) 王熙凤与贾蓉

[356] (八) 薛与雪

[359] (九) 大脚与小脚

[365] 二十、未识其小，焉能说大？

[370] 二一、《红楼梦》情榜的副十二钗

[403] 跋



一、新红学的发展方向

《红楼梦》是世界小说史、文学史，甚至艺术史上的奇葩。从来没有一部未完成的作品能产生如此深远的影响，引起如此广泛的讨论，并占有如此重要、甚至不朽的地位。不错，舒伯特最出名的交响曲是未完成的，达·芬奇也有过几幅未完成的画稿，可是他们还有其余的杰作使他们仍然能跻身于产量丰富的大作曲家和画家之列。环顾世界文坛，倚仗一部未完成的小说而赢取到大作家的地位，曹雪芹真可以说首屈一指。中国文学史上的大作家，李后主比较上产量较少。我们对已失传的书、画、文都无法见到，可是《全唐诗》录了他 18 首诗，而他的词也有四十几首，分为前期与后期，可以很明显地看出他的创作发展过程。西班牙的塞万提斯虽然以《唐·吉珂德》一册小说名世，可是他仍然写了不少小说、诗和戏剧，并不能算是一本作家。

曹雪芹的《红楼梦》有几点值得我们特别注意，以前虽然有人在无意之中提到，但并没有详细指出其重要性。第一，《红楼梦》虽然只是一册未完成的小说，但本身的份量和品质足与一位作家一生一世的作品的总和相提并论。诸联在《红楼评梦》^①中曾说过：“总核书中人数，除无姓名及古人不算外，共男子二百三十二人，女子一百八十九人，亦云夥矣。”根据他的统计，我们可以知



道:出现于《红楼梦》中的人物一共有四百二十一人。这数字大约相等于莎士比亚三十七种剧作中人物的总和。吴世昌曾指出这一点并作过如下的评语:“莎翁和曹雪芹在他们的作品中都创造了四百多个人物,但莎翁的人物,分配在三十多个剧本中,而且许多王侯、侍从、男女仆人,性格大致相类;在不同的剧本中‘跑龙套’的人物原不必有多大的区别。而曹雪芹的四百多个人物,却严密地组织在一个大单位中,各人的面目、性格、身份、语言,都不相同;不可互异,也不能弄错。”^②人物众多不算稀奇,写得如此生动、有深度,同时又在庞大结构中发生作用才真令人叹为观止。简·奥斯汀是一个纯女性的作家,很多批评家认为在她的范围之内,她的成就是无可比拟的。可是我相信如果我们细读她的六册小说,我们会发现她笔下的少女,全部加起来和曹雪芹的情榜中的六十名正副金钗相比,无论在量上和质上,未必能超越《红楼梦》。

在1940年间,王力先后写了《中国语法理论》和《中国现代语法》二书,其中所举的例子绝大多数采自《红楼梦》。以一部小说为根据来解释中国的语法,可见《红楼梦》辞汇的丰富,同时也是文学史上罕见的例子。

其次,大艺术家是时代的先驱,在形式和内容上一定超越了他的时代,方能有所创新并奠定地位。一种文学形式,往往为某一时代的大师将其各种可能都发挥得淋漓尽致,以致后来者无法超越前人。即以中国文学的发展而论,大家都知道赋之后,有唐诗、宋词、元曲、明小品文(另一部份艺术家则从次要的艺术(minor arts)中寻得出路)^③。这当然只是一个笼统的说法,不能一概而论。有很多人都会觉得宋诗自有其个性及尊严,甚至在某一方面超越唐代。明清两代难道没有像样的诗人、词客?问题是真正的艺术家一定会不满于前人所加于他们心灵上的限制,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寻求一种新的形式来表现自己,以达到不落窠臼、一新

世人耳目的目标。英国 19 世纪浪漫派诗人何尝没有写过伊丽莎白朝代式的诗剧？其结果是糟不可言，仍旧要靠他们所创造的抒情诗歌来取胜。剧作家巴拉兹说道：莎士比亚如活在现代，一定也会写电影剧本。曹雪芹是个大艺术家，他对于传统的形式了然于胸，要在这方面有所成就并不是难事。根据脂评，我们知道他对作“曲”一方面是很自负的^④，同时对诗和词也有独到的看法。可是他并没有花时间去专门从事诗、词、曲的创作，而他在这方面的尝试只不过是《红楼梦》中的附属品，因为他内心中知道在这方面他很难压倒前朝的大师。充其量，他可能成为另一个纳兰性德，然而这岂能满足他艺术上的要求？所以他另开蹊径，拿原来在技巧上还极原始、粗糙的小说，加以发扬光大，使之丰富完美，成为一个独立的、令人刮目相看的文学形式。不幸得很，他在创作力到顶峰的壮年就已逝世，连《红楼梦》的前 80 回都没有写出定稿，成为中国文学史上最大的憾事。如果他在生前能多写几部中篇小说，加上三五部长篇小说，那么中国小说早已在 18 世纪成熟，在文学史上占据重要的地位，以后的叙述艺术也会为之改观。这当然只是一个假设和猜测，于事无补，徒然令人兴惋惜之感。

第三，《红楼梦》另一个特点是能在不同的层次上吸引各种不同程度的读者。没有受过高深教育的老太太喜欢读，学生喜欢阅览，连教授和高级知识份子也嗜之成癖。艾略特在谈到莎士比亚时曾说过，莎士比亚的戏剧之所以引人入胜，就是因为他能满足各阶层的观众的需要。有的人觉得他的故事情节动人，有的人喜欢他的人物栩栩如生，程度较深的观众则欣赏他的词藻——其中所含的诗和思想。从前的评论家也曾注意到这一特点，虽然说得没有如此具体。诸联在《红楼评梦》一文中就这样说过：

《石头记》一书，脍炙人口，而阅者各有所得：或爱其繁华富丽，或爱其缠绵悲恻，或爱其描写口吻一一逼肖，或爱

红楼梦识要——宋淇红学论集

随时随地各有景象，或谓其一肚牢骚，或谓其盛衰循环提膝觉瞋，或谓因色悟空回头见道，或谓章法句法本诸盲左腐迂。亦见浅见深，随人所近耳。^⑤

他用的虽不是文学批评的名词，但大体上与艾略特之说隐然相符合。后来洪秋蕃在《红楼梦抉隐》一书中说得更为详细：

《红楼梦》是天下古今有一无二之书，立意新，布局巧，词藻美，头绪清，起结奇，穿插妙，描摹肖，铺序工，见事真，言情挚，命名切，用笔周，妙处殆不可枚举，而且讥讽得诗人之厚，褒贬有史笔之严，言鬼不觉荒唐，赋物不见堆砌，无一语自相矛盾，无一事不中人情。他如拜年贺节，庆寿理丧，问卜延医，斗酒聚赌，失物见妖，遭火被盗，以及家常琐碎，儿女私情，靡不极人事之常而备纪之。至若琴棋书画，医卜星命，抉理甚精，觊举悉当，此又龙门所谓于学无不窥者也，然特馀事耳。莫妙于诗词联额，酒会灯谜，以及带叙旁文，点演戏曲，无不暗含正意，一笔双关。斯诚空前绝后，亘亘独造之书也，宜登四库，增富百城。^⑥

这段话也许颂扬得过份了一点，但的确道出《红楼梦》做到了雅俗共赏这一点。

《红楼梦》的没有完成、特殊和伟大，再加上我们对原作者的身世所知有限，引起了种种不同的猜测和假设。新的资料和证据虽然陆续出现，却并不能确定地解决基本的问题，反而增添了新的臆测^⑦。旧的说法或主张动摇了，甚至推翻了，但新的说法又产生了新的问题。这些发现和讨论形成了蓬勃一时的新红学。可惜的是新红学的重点几乎全部放在考据上，而忽略了文学批评与鉴赏，以致造成了轻重倒置的现象。到现在为止，以下



几个重大的问题仍然等待解决：

- (一) 曹雪芹的生卒年月。
- (二) 脂砚斋究竟是谁？他同曹雪芹的关系如何？
- (三) 续书者是不是高鹗？

事实上,这些问题的解决与否并不足以影响到《红楼梦》的文学价值;对文学史和作者生平有好奇心之士固然极饶趣味,并不能帮助广大读者进一步欣赏《红楼梦》。我们必须承认胡适、俞平伯、周汝昌、吴世昌、赵冈等对《红楼梦》的考证的确澄清了不少有关的问题。我们对他们的贡献表示敬意。可是站在文学批评的立场,我们同时应该保持一个理智而清醒的态度:考据虽具有其本身的价值,仍不过是手段,最终极的目标仍应该是探讨《红楼梦》的艺术价值和在世界文学史上所占据的地位。

莎士比亚在英国,在19世纪以前早已享名,尤其以18世纪约翰逊博士对他的评价为公正恰当,可是一直要到柯尔瑞基、兰姆、海兹立特等诗人和小品文家才把他加以神化。然后莎士比亚的研究逐渐成为一种专门的学问:版本与校勘、文法、辞汇、宇宙观、舞台演出等等,但重心仍在文学批评上。关于莎士比亚生平事迹所传流下来的并不太多,因此也有些有考据癖的学者怀疑莎士比亚并无其人,因为他于希腊文仅略识之无,而拉丁文简直目不识丁,不可能写出如此有深度、有文采的作品来。有些想入非非的人认为他是当代另一位诗剧作家马罗(Christopher Marlowe)的化名,更有人认为他一定是另一位政治家、小品文家、学者培根(Francis Bacon)无疑。甚至在没有多少年前,还有人主张挖掘培根的坟以证实这一假设。这些主张并没有影响到以文学批评的方法来研究莎翁作品的发展:牛津诗座教授勃莱特雷(A. C. Bradley)论四大悲剧的十讲可说是这方面的力作;



至于对他后期作品的象征手法、晚年作品、喜剧、意象、析义等的研究更举不胜举,放在一起本身即可成为一个图书馆。这些研究和批评只有更加巩固莎士比亚的现代性。最近数十年来英美中学改革课程,很多从前大家心目中的古典作品都被认为不合潮流而不再采用,可是莎士比亚一部份作品却仍然以朗诵、演出等方式为所有中学所取资。

今后新红学的发展方向不妨以西方对莎士比亚的研究进展作为参考。真正第一篇从文学批评的立场讨论《红楼梦》的论文是王国维的《红楼梦评论》,发表时是光绪三十一年,即1905年^⑥。王国维真是一位文学批评大师。当时一般学者认为《红楼梦》是不屑一顾的说部,他却公然提出:“吾人于是得一绝大著作,曰红楼梦。”“《红楼梦》自足为我国美术上之唯一大著述。”在六十余年前,这是何等的见解,何等的胆识!他认为《红楼梦》是悲剧中的代表作,同时他又指出贾宝玉影射谁,《红楼梦》是不是自传都无关宏旨,真令我们钦佩万分。最可惜的是王国维在文学批评方面建立了桥头堡,后起无人,没有人做更深入的研究。很多研究《红楼梦》的学者,可能有一个想法,认为《红楼梦》是一部伟大的小说,不言自明,不必多说。俞平伯写过《读词偶得》,周汝昌编注过宋代诗人杨万里和范成大的选集,对文学作品有极高的欣赏能力,但他们对《红楼梦》的文学价值和技巧只写过零星的短文。杨绛的短文《艺术是克服困难》^⑦只可以说是吉光片羽。真正有系统的检讨要数到夏志清教授以英文写的《中国古典小说》中论《红楼梦》的专章,出书日期为1968年,距王国维的论文已六十三年了。

目前新红学的重点仍放在考据上,少数有识之士已觉察到其危险性,最近更有人指出考据会“引起魔障”,“陷入刻舟求剑的泥淖”^⑧。怕只怕这种考据会影响到一般读者和青年学子的心理,使他们误以为《红楼梦》的研究限于考据,反而令他们对



《红楼梦》的欣赏受到阻碍。反观英美学术界,《红楼梦》英文全译本原来根据德译本转译,现在从中文直接译的,据所知 Bon-sall 的译文已告完成,正在审阅中。牛津教授 David Hawkes 据说正在闭门埋头译述,第一册即将于不久的将来面世。以比较文学观点来研讨《红楼梦》的博士论文,据我所知至少已有三种^①。照这样发展下去,会不会有一天礼失而求诸野,在深入研究《红楼梦》的艺术价值上,我们反而会落在西方学者的后面?

面对着内在的问题和外在的压力,当前正是一个检讨新红学发展方向的时机。这可以分三方面来讲。第一,在上述几个问题没有解决之前,考据的工作势必继续进行。除非有新的资料和证据出现,这方面目前似乎很难有重大的突破。考据对文学史和作者身世的研究当然非常重要,但并不能代替,也不应代替文学批评。

第二,版本、校勘和资料的整理还是重要的一环。俞平伯的《脂砚斋红楼梦辑评》和以有正本作底本的《红楼梦八十回校本》是极重要的贡献,可是前者的新版出版于 1960 年,本身并不完备,后者出版于 1958 年,在目前看来,应该容纳新的资料和用新发现的版本加以增订和修正。有价值的版本应该加以翻印,广为流传。有详细注解的普及版也应该出版以代替坊间的劣本。至于各种索引和工具书也应该陆续出版,作为研究《红楼梦》的基本工具。莎士比亚的剧本好版本不知有多少种,各有其长处,对有志研究莎士比亚作品的学生真是莫大的方便。有关莎氏作品的各种词典(如《专门名词读音词典》)和工具书(如《莎士比亚之文法》)更令人羡慕万分。新红学也应该照这个方向走。

最后,也可以说是最重要的,就是用文学批评和比较文学的观点来研究和分析《红楼梦》。这并不是说文学批评是今后新红学研究所应采取的唯一方向,因为坏的文学批评比考据和资料的整理更不着边际。至于文学批评又可以分几方面来着手,一



是比较正统的分析,着重于下列各点:

(一) 故事 (二) 人物 (三) 情节 (四) 叙事观点

讨论到这些问题时,免不了要拿中国的古典小说和西洋名著与《红楼梦》相比较,这样做其实是熔文学批评和比较文学于一炉。例如巴尔扎克的小说喜欢将背景开门见山详细描写出来,《高老头》的第一章,在故事展开之前,先花上二十几页的篇幅将伏盖公寓的每一间房间和每一个房客都描绘出来,读者几乎可以照书把人与地复印画出来。《红楼梦》的技巧与西方的写实主义、自然主义不同。大观园先在第17回中由贾宝玉陪贾政题字着力描写,在下一回省亲时,从元春眼中略加描补,然后再从第40回起刘姥姥入园后从她眼中大加描写。至于中间略描的地方还有很多,相信作者在他构思的后40回中一定也有极强烈的对比描写,这里暂且不讨论。总之,大观园是逐渐透露的,犹如一幅长江万里图,一路卷开,一路呈现,并不能一览而尽。《红楼梦》写人物也是如此。简·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描写女主角伊丽莎白,读者可以在读完前三分之一时就已经有极清楚印象:富于幽默感、俏皮、可爱,至于以后无非是她对男主角达赛的偏见逐渐消除,由恨变成爱,我们看不到她性格上的新特征。这当然是传统小说的描写方式。《红楼梦》描写人物的技巧就丰富复杂得多。即以探春而论:第3回,探春问宝玉写黛玉题名颦颦有何书典;第18回,元春省亲时,探春写诗;第37回,探春起诗社;第40回,探春的居住所在,由其室可观其人;然后到第55、56回,探春理事,她的见解、才华、能力才豁然呈现。当然在这以前及以后,仍有很多枝节的描写,拼成一幅完整的肖像。读者不由得佩服曹雪芹的耐性:他是如此胸有成竹,能够忍到全书一半时才将重要角色的性格完全描绘出来!同样的,我们读《金瓶梅》

时,就没有这种感觉:西门庆、潘金莲、春梅等的思想、感情、欲望几乎没有什么新的发展,只是重复已知的特征。讲到叙事观点,《红楼梦》采取一种灵活的移转观点方式:并不用第一人称,可是大体上代表贾宝玉的看法。在很多小地方,观点却随地、随人而变。例如从贾芸眼中看怡红院、从刘姥姥眼中看贾府及大观园、从薛宝琴眼中看贾府祭宗祠。这样叙事观点的移转在中外小说中可以说绝少见到,值得详细分析。根据以上所提几点,可以看出《红楼梦》的叙述艺术尚待我们进一步研究。

在另一方面,《红楼梦》也有传统小说所不常见的特殊手法:象征、对比、情景的突变等。现代小说家认为 19 世纪写实手法已经过时,不再能胜任为表达的工具。他们为了要超越写实的限制,不得不借助于象征。海明威的《战地春梦》中用雨象征灾难;费滋杰罗的《大亨小传》用绿灯象征希望。至于卡夫卡,连书名都含有象征意义。《红楼梦》虽写成于 18 世纪,但在这方面的表现,却令现代的小说家羡慕不已。作者毫不迟疑地用梦、画册、曲词、谜语、花名签等指明故事发展和人物的结局,无需煞费经营编造出表面上是一回事,实际上却另有所指的象征。至于对比则因为《红楼梦》描写大观园的由诞生而盛、而衰、而崩溃,所以自然而然有了盛与衰的对照,而曹雪芹特别注重强烈的对比,我们见不到原作者的后 40 回,但从脂评中可以很清楚看到这倾向。情景的突变,实际上早存在于古典音乐中,以后渐渐为现代小说以及电影等普遍采纳。所谓情景的突变就等于“乐极生悲”,在中国的老庄哲学中早已有之,唯有《红楼梦》充分加以运用,而中国的其他文学作品则很少自觉地应用。在这一点上,《红楼梦》可以和现代西洋艺术看齐,也可以说是它走在时代前面的实证之一。

以上所举只不过是少数的例子,不过由此可以看出,《红楼梦》的形式和技巧实在丰富和美不胜收,而且很多专题尚待有志



之士深入研究。从事分析和估计《红楼梦》的价值的学者会证明《红楼梦》的优越和自成一家的独特性。这已是无可否认的结论,正如 19 世纪以来批评家对莎士比亚的评价一样,但一定会提高青年学子和普通读者的认识和兴趣。从上面可以看出,这方面的研究工作需要文学批评的基本训练、对小说的理论及发展有深刻的认识;对世界名著小说:托尔斯泰、巴尔扎克、福楼拜、契诃夫、左拉、狄更斯、陀思妥耶夫斯基等 19 世纪大师固然要熟读,对 20 世纪的小说家:海明威、乔也思、普鲁斯特、卡夫卡等的作品也要广为涉猎。对荷马的史诗、《源氏物语》、莎士比亚的戏剧、《唐·吉珂德》等名作的直接知识也会有助于更进一步认识《红楼梦》的真面目。唯有这样的比较研究才可以把《红楼梦》的地位正式确立。在世界文坛上,《红楼梦》可以堂堂正正以未完成的小说姿态与任何大作家的一生一世的心血结晶分庭抗礼。这并不是偏狭的爱国心理的表现,而是极详细的分析和比较之后的结论。

那么在这种新的情势之下,中国学者在新红学的发展上可以作出什么贡献?答案是肯定而乐观的。年轻一代的学者专攻比较文学者越来越多,而小说与诗歌不同,就算学者仅能运用一种外国语,也可以在英译本中把握到原作的精华,不必一定要兼通俄、法、德文的原作。其次,中国学者可以毫不费力地把《红楼梦》和话本、平话、《三国》、《水浒》、《金瓶梅》、《儒林外史》等作品相比而发现《红楼梦》的无比的优越性,这是西方学者很难达到的境界。最重要的一点,就是:《红楼梦》非但集中国文学的大成,更是一面明镜,反映出中国社会和文化的诸般特征。如果对中国文化的背景不熟悉,而想掌握到原作的精义,其结果一定会事倍而功半。这一点已详上面所引洪秋蕃《红楼梦抉隐》一文,其他的评论家都有类似的看法。随便举一个例:第 19 回,元春省亲,有一句:“又有贾妃原带进宫去的丫鬟抱琴等”,庚辰及有